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深圳市盐田区城市管理监督
指挥中心

填报人： 黄梓秀

联系电话： 22742495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盐田区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以下简称“我中心”)为深圳市盐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1. 负责“盐田智慧城管”运行与管理的全面工作。
2. 负责指挥和协调各专业部门,派遣问题处理任务,负责问题信息收集、问题处理结果监督及综合评价等工作。
3. 负责辖区“数字化城管”市容考核的全面工作。
4. 负责辖区市政环卫保洁、垃圾清运、垃圾中转站、公共厕所、乱张贴等外包服务的日常管理、监督、考核工作;负责辖区城中村环境卫生的监督与考核工作。
5. 负责协助做好辖区环境卫生日常检查评比考核工作,落实全区环境卫生管理迎检及督查督办工作。
6. 负责受理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方面的投诉。
7. 负责执行智慧城管的相关标准,定期更新城管部件、事件信息。
8. 负责协调解决综合性、市属驻盐责任单位的有关城市管理事件和部件问题。
9. 负责汇总和整理市区有关部门就解决城市管理事件和部件问题的评价结果,并定期公布结果。
10. 负责组建专职信息采集监督管理员和专职信息技术平台操作派遣员队伍,并制定相关管理制度。
11. 负责组织、指导城管系统辖区内(包括责任单位)

平台案件派遣员、系统操作员和信息采集员等有关队伍的培训和考核工作。

12. 负责本系统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政治建设和党组织建设，全面建强战斗堡垒，中心将以党建为引领，围绕打造全国“智慧城管”建设标杆的目标任务，重点抓好智慧城管优化工作、强化监督考核，守护好盐田的绿水青山，不断提升辖区市容环境水平，早日实现“山海盛颜、最美盐田”，为我区全力打造“湾区核心枢纽、品质发展标杆”，高质量全面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滨海城区贡献城管力量。

1. 以二十大为契机，推动党建工作再上新台阶。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迅速掀起学习热潮，把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的头等大事和首要政治任务，以扎实的学习领会贯彻转化为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加强政治建设和党组织建设，全面建强战斗堡垒，积极培育发展新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为党组织增加新的力量。

2. 以考核为抓手，推动城管监督与监管工作更有效。

认真落实“环境卫生测评”工作要求，结合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的目标，持续优化智慧城管系统精细化管理平台，通过大数据分析，进一步优化网格卡点、巡查

采集线路，加强对市政道路、城中村、集贸市场、广场公园、垃圾收集点及桶点、转运站、公厕等问题的采集力度。不断提升城区环境水平，提高辖区居民满意度，打造全市最干净城区。

3. 以系统为抓手，推动监督考核及安全生产培训工作更精细。

充分利用“智慧城管”系统，将事关安全生产的各项工作纳入评价考核体系细则，加强监督考核力度，定期通报。根据市局要求和工作实际需求，落实工作、人员精细化管理，定期组织中心工作人员及外包企业开展业务、安全生产培训等工作，提高安全意识，严格按规范开展各项工作。将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切实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4. 以整改为抓手，推动中心各项管理制度更完善。

针对巡察组巡察反馈的相关问题，中心高度重视问题整改工作，第一时间组织班子成员落实整改措施，完善上会议题材料、招标管理、人员离深及出境报备等制度，切实履行整改责任，全力推进各项整改任务落实落地。

（三）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3 年度我中心部门预算 2,759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450 万元、公用支出 13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9 万元、编外人员经费 716 万元、项目支出 233 万元。

1. 预算编制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包含二个三级指标：预算编制合理性（5 分）、预算编制规范性（5 分）。

办公室作为我中心预算管理的职能部门，具体负责预算的编制、执行和监督等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的编制要求，各业务部门按办公室的部署和要求，依据本部门行政管理职责及工作规划，提出预算建议数，由办公室汇总形成整体预算草案。本年度单位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我中心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单位预算资金根据项目类别、项目用途，进行了合理分配。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无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且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的情况。

我中心积极落实预算编制主体责任，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结合单位的发展规划，认真细致地进行研究并进行科学论证，严格按程序进行预算编制，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编制的基础数据符合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和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

综上所述，预算编制指标总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2. 目标设置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包含二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完整性（5 分）、绩效指标明确性（5 分）。

本年度我中心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编报了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目标值测算相关依据符合客观实际情况，已入库的预算项目均已设定了绩效目标，申报的绩效目标经过合理的审核，已实现绩效目标的全覆盖。绩效目标符合指

向明确、结果导向、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的要求。各个项目绩效指标，均已设置二级、三级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对应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能够体现各部门在工作领域的核心产出、效果等用财履职的绩效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能够与部门年度任务数相对应。

综上所述，目标设置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指标（总分 8 分，得分 8 分），包含三个三级指标：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指标（2 分）、财务合规性指标（3 分）、预决算信息公开指标（3 分）。

（1）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3 年度，我中心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8,000.00 元，实际采购金额 8,000.00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①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 分=100%×1 分=1 分，②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 分）。

我中心采购计划严格按照财政部门批复的政府采购预算，依据本单位的政府采购需求进行编制，各类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相关政策以及单位规定权限报经事前审批，并选择对应的采购方式实施采购，采购流程规范，从验收环节对政府采购进行监督，不存在规避政府采购、违规变更采购方式的情况，有效保障了采购流程科学规范。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指标总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预决算信息公开

我中心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强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管理，确保预决算公开的透明度，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以及预算绩效、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均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在政府规定的网站上予以公开。决算信息因未到时间，我中心后续将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公开本年度决算信息，做到预决算信息公开全面、规范透明。

预决算信息公开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3）财务合规性

我中心按照支出业务的类型，明确了内部审批、审核、支付、核算等支出关键岗位的职责权限。全面审核各类单据，会计核算规范，按照规定已设专账核算。重点审核单据来源是否合法，内容是否真实、完整，使用是否准确，是否符合预算，审批手续是否齐全，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是否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确保与经济业务事项相符。本年度我中心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现象，以及没有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支出。

我中心 2023 年度年初预算金额为 2,759.43 万元，调整预算金额为 2,670.93 万元，预算调整比例为 3.21%，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预算总规模 10%以内。

财务合规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综上所述，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2. 项目管理（总分 4 分，得分 4 分），包含二个三级指标：项目实施程序（2 分）、项目监管（2 分）。

（1）项目实施程序

我中心所有项目均已按要求进行申报，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单位发展规划，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测算明细准确无误，阐明了立项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并且制定了项目中期目标、年度目标。每个项目都相应设置了绩效指标。项目调整严格履行报批手续，需提供调整依据以及资金测算依据等明细材料，由中心领导班子审议后，提请主管部门审批。项目执行严格按照采购相关管理办法，按规定权限报经事前审批，选取对应的采购方式实施采购，并履行合同签批程序，建立台账，采购经办人根据履约进度发起项目的付款申请与验收，保证了单位采购流程、验收程序规范。

项目实施程序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项目监管

我中心已制定内部控制工作手册，明确支出的内部审批权限、程序、责任和 Related 控制措施，明确报销业务流程，按照规定办理资金支付手续。业务经费和其他专项经费，严格按指定用途使用，做到“事中控制”与“事后记录”。通过加强项目支出审核、审批控制，保证项目实施合理规范。

每年定期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开展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发现的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以及绩效目标执行中的偏差,及时督促各责任部门进行整改,确保项目按照年度目标如期完成。

项目监管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综上所述,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3. 资产管理(总分 3 分,得分 3 分),包含二个三级指标:资产管理安全性(2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1 分)。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中心已建立资产管理制度,按照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原则,资产日常使用保管责任落实到个人。资产配置合理,办公室负责建立资产登记表、领用登记表、检查登记表、报损和报废登记表。资产管理员每年定期组织资产清查工作,各业务部门积极配合,防止资产流失,保证资产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账实相符。

资产管理安全性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3 年我中心年末固定资产原值为 185.26 万元,其中实际在用的固定资产金额为 185.26 万元。因此我中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综上所述,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4. 人员管理指标(总分 2 分,得分 2 分),包含二个三级指标:编外人员控制率(1 分)、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 分)。

（1）编外人员控制率

我中心 2023 年度未使用劳务派遣人员，编外人员为人力资源中心备案人员，不属于劳务派遣人员。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0%。根据评分标准：比率 < 5% 的，得 1 分； $2.5\% \leq$ 比率 $\leq 10\%$ 的，得 0.5 分；比率 > 10% 的，得 0 分。因此，编外人员控制率评价得分 1 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我中心 2023 年末实有人数 78 人，核定编制数 111 个，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 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78/111=70.27\%$ 。根据评分标准：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leq 100\%$ 的，得 1 分。因此，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评价得分 1 分。

综上所述，人员管理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5. 制度管理指标（总分 3 分，得分 3 分），包含一个三级指标：管理制度健全性（3 分）。

为进一步提高单位内部管理水平，规范内部控制，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我中心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制定了单位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手册涵盖单位层面、预算、收支、采购、资产、合同业务模块，各模块已建立对应的流程图。因我中心无建设项目，所对应建设业务模块不适用。2023 年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地执行，保证了中心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

实完整。

本年度根据主管部门与财政部门要求，我中心按时开展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贯彻预算编制、监控、评价主体责任，落实项目整改与绩效评价应用，切实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综上所述，制度管理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以党建为引领，围绕打造全国“智慧城管”建设标杆、“全国最干净城区”典范的目标任务。

2. 着力强化日常运营，做到精准化监管考核。建立城市部件与实景影像、实景三维数据的关联融合，实现城市部件的三维精准可视化管理；

3. 根据工作实际，每月开展市政道路、公园绿化、广告牌、美团单车、垃圾转运站、市政公厕等专项检查工作。

4. 发现城市管理类问题后结案处置率为 99%以上，群众满意度达到了 95%以上；

5. 积极与市局进行相关业务对接，并不断优化我区环卫精细化管理系统，实施垃圾清运车辆卡点试点工作，提升“智慧城管”系统使用效率，加强对环卫外包企业的监管，为我区市容环境考核工作取得优异成绩、打造全市最干净城区的目标努力奋斗。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以主题教育为契机，推动党建工作再上新台阶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部署安排和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严、实、效”上下功夫，把理论学习作为首要任务并贯穿始终，持续在深化、内化、转化上聚力用劲，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实际成效。把理论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凝心聚力进一步推动城管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2. 以平台为抓手，推动城市管理更加智慧化

一是提升民生诉求服务质效。认真落实市委和区委关于民生诉求服务部署要求，对反映集中高频问题和持续时间长、解决难度大的问题，及时上报相关领导进行分析研判及源头治理。加强民生诉求服务队伍建设，定期对民生诉求办件人员进行系统及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办件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敏感性，进一步强化民生诉求工作力量，全力办好群众大大小小的事。2023年度民生诉求工单案件1,516宗，已处置办结1,516宗，办结率为100%。二是扎实开展网络安全攻防演练。积极参与市区两级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持续做好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安全防护，保障智慧城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有效提升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全方位铸造网络安全保护屏障。三是积极开展“智慧城管 美丽盐田”宣传活动。结合盐田工作实际，将“美丽深圳”宣传活动与“文明使者成长计划”相结合，开展专题志愿活动，让辖区居民走进、理解、支持城管工作，不断提高辖区城市管理服

务水平。

3. 以考核为抓手，推动城管监督与监管工作更有效

一是强化窨井盖管理，保障市民“脚下安全”。牢固树立“小井盖、大民生”理念，全面开展辖区道路红线范围外公共区域窨井盖巡检及隐患督办整治工作，实现窨井盖数据100%建库、公共区域窨井盖100%确权、问题案件100%闭环管理，“三个100%”保障市民“脚下安全”。2023年，盐田智慧城管系统累计上报辖区窨井盖问题工单案件603宗，立案工单544宗，已处置结案541宗，整治率达99.45%。二是加强城管监督管理，保障市容环境干净有序。认真落实“环境卫生测评”工作要求，结合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的目标，持续优化智慧城管系统精细化管理平台。2023年，盐田智慧城管系统共上报问题工单案件67,507宗，立案工单65,187宗，闭环处置办结65,120宗，办结率达99.9%。市容环境综合指数测评考核获得第2名的好成绩。

4. 以系统为抓手，推动监督考核及安全生产培训工作更精细

一是充分利用“智慧城管”系统，落实安全生产职责。将事关安全生产的各项工作纳入评价考核体系细则，加强监督考核力度，定期通报。根据市局要求和工作实际需求，落实工作、人员精细化管理，定期组织中心工作人员及外包企业开展业务、安全生产培训工作，提高安全意识，严格按规范开展各项工作。二是落实道路交通和作业安全培训，着力提高安全生产意识。积极落实区环卫、绿化行业道路交通和

作业安全教育培训的主要内容和重要指示精神，督促外包企业不断强化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的安全责任意识，筑牢安全生产的底线，增强环卫一线工作人员自救自防和应急处置能力，维护自身安全。

5. 以整改为抓手，推动中心各项管理制度更完善

高度重视巡察组巡察反馈的相关问题和整改工作，第一时间组织班子成员落实整改措施，完善上会议题材料、招标管理、人员离深及出境报备等制度，切实履行整改责任，全力推进各项整改任务落实落地。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指标（总分 6 分，得分 5 分），包含一个三级指标：公用经费控制率（6 分）。公用经费控制率包括“三公”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1）“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3 年我中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86 万元，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2.86 / 3 \times 100\% = 95.33\%$ ，根据评分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 90\%$ 的，得 3 分； $90\% \leq$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得 2 分；“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的，得 0 分。所以“三公”经费控制率得分 2 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3 年我中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 131.23 万元，

决算数为 104.0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
 决算数 /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 100%
 =104/131.23 × 100% =79.25%，根据评分标准：日常公用经
 费控制率 < 90%的，得 3 分；90% ≤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的，得 2 分；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的，得 0
 分。所以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得分 3 分。

综上所述，经济性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 分。

2. 效率性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 19.92 分），包含三
 个三级指标：预算执行率（6 分）、项目完成及时性（6 分）、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8 分）。

（1）预算执行率

我中心 2023 年度四个季度的分季预算执行率如下表所
 示：

季度	累计支出（元） A	年度预算资金 （元） B	资金支 出进度 C=B/A	序时执行 率 D	季度预算执 行率 E=C/D	全年平 均执行 率
第一季度	7,749,588.13	27,594,256.00	28.08%	25.00%	112.34%	100.86%
第二季度	13,477,645.12	27,594,256.00	48.84%	50.00%	97.68%	
第三季度	20,001,961.35	27,816,256.00	71.91%	75.00%	95.88%	
第四季度	26,058,062.61	26,709,256.00	97.56%	100.00%	97.56%	

根据评分标准：

①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
 序时进度 25%) × 1 分=112.34% × 1 分=1.12 分，上限为 1
 分，因此得分 1 分。

②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

序时进度 50%) × 1 分=97.68% × 1 分=0.98 分。

③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 1 分=95.88% × 1 分=0.96 分。

④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 1 分=97.56% × 1 分=0.98 分。

⑤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 × 2 分，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 Σ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 4=(112.34%+97.68%+95.88%+97.56%) ÷ 4=100.86%。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为 100.86% × 2 分=2.02，上限为 2 分，因此得分为 2 分。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为 1+0.98+0.96+0.98+2=5.92 分。

(2)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3 年度我中心履职类项目共计 5 个二级项目，分别为“数字化城管”考核工作经费、城管通数据终端（手机）通讯费、日常业务经费、数字化城管业务经费、智慧城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本年度所有二级项目已全部按时完成。

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3)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部署安排和市委区委工作要求，把理论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凝心聚力进一步推动城管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开展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有效提升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全方位铸造网络安全保护屏障。举办美丽深圳志愿者活动，让辖区居民走进、理解、支持城管工作，不断提高辖区城市管理服务水平。

实现窨井盖数据 100%建库、公共区域窨井盖 100%确权、问题案件 100%闭环管理，保障市民“脚下安全”。本年度上报辖区窨井盖问题工单案件 603 宗，立案工单 544 宗，处置结案 541 宗，整治率达 99.45%。智慧城管系统上报问题工单案件 67,507 宗，立案工单 65,187 宗，闭环处置办结 65,120 宗，办结率达 99.9%。处理民生诉求工单案件 1,516 宗，办结 1,516 宗，办结率为 100%。

定期组织中心工作人员及外包企业开展业务、安全生产培训，增强相关人员安全意识。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综上所述，效率性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9.92 分。

3. 效果性指标（总分 25 分，得分 25 分），包含一个三级指标：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25 分）。

（1）认真落实市委和区委关于民生诉求服务部署要求，对反映集中高频问题和持续时间长、解决难度大的问题，及时上报相关领导进行分析研判及源头治理。定期对民生诉求办件人员进行系统及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办件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敏感性。2023 年度民生诉求工单案件 1,516 宗，已处置办结 1,516 宗，办结率为 100%。

积极开展“智慧城管 美丽盐田”宣传活动。结合盐田工作实际，将“美丽深圳”宣传活动与“文明使者成长计划”相结合，开展专题志愿活动，让辖区居民走进、理解、支持城管工作，不断提高辖区城市管理服务水平。

（2）强化窨井盖管理，保障市民“脚下安全”。牢固树立“小井盖、大民生”理念，全面开展辖区道路红线范围外公共区域窨井盖巡检及隐患督办整治工作，实现窨井盖数据100%建库、公共区域窨井盖100%确权、问题案件100%闭环管理，“三个100%”保障市民“脚下安全”。累计上报辖区窨井盖问题工单案件603宗，立案工单544宗，已处置结案541宗，整治率达99.45%。

认真落实“环境卫生测评”工作要求，结合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的目标，持续优化智慧城管系统精细化管理平台。智慧城管系统共上报问题工单案件67,507宗，立案工单65,187宗，闭环处置办结65,120宗，办结率达99.9%。市容环境综合指数测评考核获得第2名的好成绩。

（3）根据市局要求和工作实际需求，落实工作、人员精细化管理，定期组织中心工作人员及外包企业开展业务、安全生产培训工作，提高安全意识，严格按规范开展各项工作。

落实道路交通和作业安全培训，着力提高安全生产意识。督促外包企业不断强化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的安全责任意识，增强环卫一线工作人员自救自防和应急处置能力，维护自身安全。

本年度，随着城市管理要求不断提升，我中心部门履职效果在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方面均得到了良好的表现，辖区市容环境得到有效提升，为打造“湾区核心枢纽、品质发展标杆”，全面建成创新型滨海城区提供了保障。

综上所述，效果性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

4. 公平性指标（总分 9 分，得分 9 分），包含二个三级指标群众信访办理情况（3 分）、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6 分）。

2023 年度我中心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民生诉求工单案件 1,516 宗，已处置办结 1,516 宗，办结率为 100%；盐田智慧城管系统累计上报辖区窞井盖问题工单案件 603 宗，立案工单 544 宗，已处置结案 541 宗，整治率达 99.45%；上报问题工单案件 67,507 宗，立案工单 65,187 宗，闭环处置办结 65,120 宗，办结率达 99.9%，获得了辖区公众的一致好评，得到了上级领导的充分肯定。

随着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对环境管理问题的关注越来越深入。本年度，对于各类群众信访案件，我中心严格按照时间节点与规定要求，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在第一时间内回复并办理，不存在超期未回复的情况，群众信访回复率为 100%。

综上所述，公平性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9 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根据各项考核指标评分标准，2023 年我中心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得分为 98.92 分（详见附件）。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建立健全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绩效评价结果与应用全过程，构建了事前控制、事中监督、事后评价的绩效管理闭环系统。强化绩效目标审核设定，建立了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体系。项目设立围绕立项必要性、可行性、合理性等内容，进行科学研究，开展项目评审。

2. 根据财政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的要求，按照监控目的、监控范围、监控内容和监控方式，实现全项目覆盖，不留盲区，扎实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绩效执行偏差，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3. 定期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制定评价方案、明确工作流程，强化工作责任。研究透彻政策文件、熟悉了解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更加客观如实的进行评价，并做好绩效评价的结果的整改与应用，评价结果按照规定作为改进绩效管理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公用经费控制率（扣 1 分）

存在问题：我中心 2023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3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86 万元，控制率为 95.33%，未能保持在 90%以下。

改进措施：加强“三公”经费使用的监督，对各项开支进行详细的审核，保证经费支出符合财务管理规定，提倡节

约，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2. 预算执行率方面（扣 0.08 分）

存在问题：二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7.68%，三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5.88%，四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97.56%，以上三个季度分季度的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

改进措施：督促各业务部门制定预算执行计划，按照计划严格执行，对预算执行率未达到分季度支出进度要求的项目，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优化科技赋能智慧城管平台，推进城区管理“智慧化”。持续优化智慧城管系统精细化管理平台，通过大数据分析，进一步优化网格卡点、巡查采集线路，加强对市政道路、城中村、集贸市场、广场公园、垃圾收集点及桶点、转运站、公厕等问题的采集力度。推进公园、绿道、公厕等城管公共服务资源数字化。真正实现统一集成、统一调度和统一管理，定期形成考核指标分析，做到内部管理“一网协同”，政务服务“一网通办”。

2. 深化人工智能在城管领域的应用，推进城区管理“AI+”转型。深化人工智能在城市管理作业、监管、巡查等方面的应用，在环境卫生、指数测评、问题识别等领域打造一批典型应用场景，推动城市管理从人工为主向智能化转型升级。目前，正在试点将移动 AI 巡逻、垃圾分类 AI 智能督导工作纳入“智慧城管”平台，推进城区管理“AI+”转型，进一步拓宽数字化城管案件来源渠道。

3. 强化市容环境综合测评指挥棒作用，推动辖区城市管理提质增效。对标市容环境综合测评要求，将测评扣分情况纳入“智慧城管”进行量化考评，提升数字化城管案件的处置效率，实现对辖区问题处置责任单位的有效监管，推动辖区城市管理提质增效。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算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p>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p> <p>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p> <p>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p> <p>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p> <p>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p>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p>	<p>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p> <p>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本指标需要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5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5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1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5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预算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p>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制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p>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项目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	<p>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p> <p>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管理				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项目管理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text{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text{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的，得1分； 2. $90\%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75\%$ 的，得0.7分； 3. $75\%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60\%$ 的，得0.4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p> <p>(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p>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p> <p>(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p> <p>(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5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p> <p>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p>	5.9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积分。</p> <p>1.满意度$\geq 95\%$的,得6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的,得4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的,得2分; 4. 满意度$< 80\%$的,得1分。</p>	6
总计得分								98.92